

第七課 要活出爱的见证

破冰：请分享一件令你很感动的一件事。

讀經：约翰壹书 3:11-24

背景資料：

1、上文下理：约翰首先通过“神就是光、在祂毫无黑暗”这一本质属性，驳斥了敌基督者的一些错误观念。也借此强调信徒要遵守主道、要彼此相爱、要过圣洁的生活。在 3:11-24 这段经文中，约翰从信徒圣洁生活论述中，再次回到彼此相爱的主题，来进一步阐明彼此相爱的内涵，及遵行主道的益处。

2、该隐杀他弟兄 (3:11)：该事件记载在创世纪 4:1-8：「有一日，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；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。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，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。该隐就大大地发怒，变了脸色。……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，二人正在田间，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，把他杀了。」（创 4:3-5, 8）。耶稣称亚伯为义人（太 23:35），来 11:4 说亚伯「亚伯因着信，献祭与神，比该隐所献的更美，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」。因此，该隐杀他兄弟亚伯完全是出于嫉妒，他也完全不敬畏神。

按圣经所记的「死」有几种意思：

- 1) 身死：身体死，地上的帐棚毁坏(林后五 1-8)。
- 2) 灵死：与神隔绝(弗二 1)的人，主称他为死人(路九 60；弗四 18)。
- 3) 永死：最后永远的沉沦(启二十一 8)。
- 4) 同死：指属肉体的一切与主同死，如世界、肉体、老我等(加六 14，五 24，二 20)，不放纵肉体的情欲，治死它们。

觀察與解釋：（如時間不夠，可先分享有* 的題目）

1、「他是属那恶者」（3:12）：「属」原文含有「标记」的意思。吕振中译本翻译为「出于那邪恶者」；ESV 翻译为「who was of the evil one」。

2、「出死入生」、「仍住在死中」（3:14）这里「死」是指什么：「住」表示持续地停留在某种状态。因此，「住在死中」表示长久、持续的停留在「死中」。人“住在死中”的外在特征就是没有爱心（“没有爱心的，仍住在死中”）。约壹 2:10-11 说「爱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……唯独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里，且在黑暗里行……」。而黑暗又是与神相敌对的（1:5“神就是光，在祂毫无黑暗”），因此，这里的「死」指的是撒旦的权势范围。信徒因为爱弟兄的爱，就证明了我们是已经脱离了撒旦黑暗势力，不在其权柄之下。而那些恨弟兄的，他们恨证明了他们仍活在撒旦的权势之下。

3、* **思想问题 1:** 怎么理解「凡恨他弟兄的，就是杀人的；你们晓得凡杀人的，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。」（约壹 3:15）？使徒约翰是在强调说只要恨过人，就表明他还没有得救吗？

4、**思想问题 2:** 3:11-17 经文中的「弟兄」分别是指哪些人？3:15-17 经文中的「弟兄」是否包含 2:18-19 经文所说那些从门徒们中间分离出去的敌基督者呢？

5、* **思想问题 3:** 什么叫做爱？它的特征是什么？我们应该怎样做？

6、**思想问题 4:** 该怎么理解 3:22 「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，就从祂得着」？

歸納總意:

使徒约翰直截了当的指出：神命令凡属于祂的百姓要活出爱的生活见证。并借用该隐杀害兄弟的故事，阐述了仇恨的严重性质。也借助耶稣为我们舍命，阐明了什么是爱。并且，信徒遵循神的命令，活出爱的生活，也是自己得蒙神保守的途径。

應用問題:

我目前在家庭中、在教会中，各自可以通过哪一两件事，来活出爱的见证？